

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
DIGITAL+ 數位創新補助平台計畫

數位新創應用獎勵計畫

主辦單位： 數位發展部 數位產業署
Administration for Digital Industries, mod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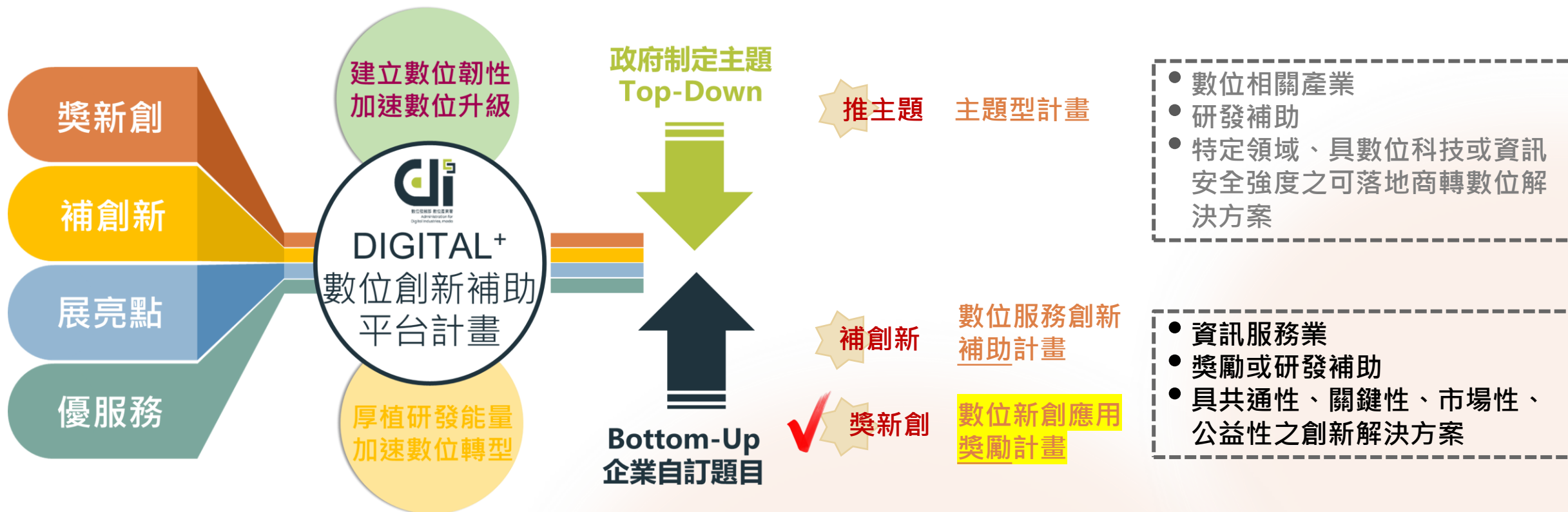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
Taiwan Small & Medium Enterprise Counseling Foundation

協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Chinese Management Association  台北市電腦公會
TAIPEI COMPUTER ASSOCIATION

DIGITAL+ 數位創新補助平台計畫架構與推動作法

從補創新、獎新創、推主題等策略投入創新研發

扣合「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的政策綱領，建置數位創新補助平台，鼓勵資訊軟體服務業者投入創新研發活動，以達到「數位產業化、產業數位化」之施政重點，依據「數位發展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獎勵及輔導辦法」，透過獎補助機制協助並引導企業研發前瞻技術、應用等服務，開發創新解決方案，加速提升我國資訊服務業之產業競爭力與加速各行各業數位轉型升級。



計畫內容與申請資格(1/2)

本計畫由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依據《數位發展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獎勵及輔導辦法》辦理「數位新創應用獎勵計畫」，採公開評選方式進行。獎勵對象為**具備國際市場拓展實績及高成長潛力之新創企業**，旨在協助其**深化國際佈局、提升品牌能見度、促進跨境合作**，並擴大市場規模與商機，以帶動數位新創企業成長及整體產業發展。

計畫內容

參選企業於申請時，應具體設定國際拓展目標，目標範疇涵蓋**國際業務拓展或設立據點**、**國際展會參展**、**國際加速器進駐**、**國際募資**等。獲獎企業須依核定之國際拓展規劃執行，並完成執行檢視及憑證檢視，確認符合原訂目標後，依檢視結果**覈實撥付獎勵金**。

申請資格

- **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獨資、合夥、有限合夥事業或**公司**，且**未滿8年之新創企業**（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商工登記之核准設立日期須為民國107年1月1日（含）後成立，非最後核准變更日期），需**具3年以上（114年、113年、112年）營運實績**。
- **稅籍登記**行業分類須為**J582**（軟體出版業）、**J62**（電腦程式設計、諮詢及相關服務業）、**J63**（資訊服務業）。
- **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公司淨值**（權益總額或權益總計）為**正值**。
- **不得為陸資投資企業**。（依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之股權狀況或經濟部投資審議司之陸資來臺投資事業名錄為準）
- **不得為**本國設立及外國營利事業在臺設立之**分公司**。

計畫內容與申請資格(2/2)

參選類別

參選企業**單獨**提出申請，限自行**擇定1個類別**報名，報名完成後恕無法變更類別。

創新技術開發

表彰**已完成創新軟體應用或系統整合技術開發，且具國內外實際場域驗證實績之業者。**

其成果**具備技術高度與應用實效**，並展現卓越的**跨場域、跨區域部署能力**。例如：智慧運算、資安防護、雲邊整合或自主決策系統等。

企業營運應用

表彰**已將數位創新應用導入企業營運流程，並具國內外實際商業場域實績之業者。**

其成果展現**顯著的經營效益與商模永續性**，具備**跨區域營運之典範價值**。例如：營運管理、決策或風險控管系統等。

終端消費應用

表彰**已應用於終端消費市場之數位創新服務，並具國內外市場或用戶場域驗證實績之業者。**

其成果應具備**高穩定性與市場採用度**，並展現**優異的品牌影響力與國際市場擴張力**。例如：數位服務或智慧應用等。

永續社會應用

表彰**已應用於環境永續、社會發展或公共治理之數位創新成果，並具國內外實際場域驗證實績之業者。**

其成果具備**實質效益與社會貢獻**，展現**可拓展與持續發展之典範模式**。例如：能源管理、環境監測或公共服務等。

AI核心數位服務

表彰**以人工智慧為核心之數位服務，並具國內外應用或商業場域驗證實績之業者。**

其成果展現**卓越的產業應用與決策價值**，具備**多場域或跨區域整合應用能力**。例如：AI服務、智慧決策系統等。

獎勵方式



拔尖評選

15 家

嚴選高潛力數位新創，以 15 家獲獎企業為原則，打造國家級新創典範。



資金活水

100 萬

每家最高獎勵新臺幣 100 萬元，做為拓展國際市場與深化佈局之強力後盾。



榮譽表揚

品牌能見度躍升

辦理頒獎典禮與成果展示會，透過增加曝光度，放大獲獎企業亮點，吸引國際目光。



資源介接

銜接數產署生態系

協助介接「資訊服務業推廣計畫」、「加強投資AI新創實施方案」、「數位產業跨域軟體基盤數位服務躍升計畫」等資源。



撥付機制

覈實撥付原則

重視執行成效，企業須依計畫完成「執行檢視」與「憑證檢視」，確認達標後即覈實撥付獎勵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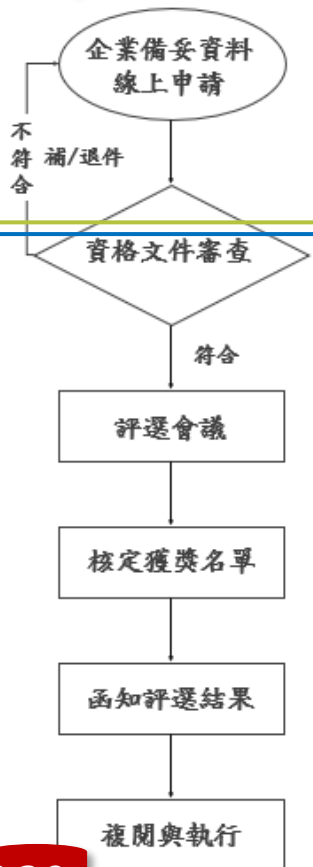
作業流程

7/14收件截止

115.6.9

1、申請階段

- 於7/14(二)下午**5點前**(以系統時間為準)完成**線上申請**，恕不受理紙本送件。
- 應備資料由申請企業以**工商憑證上傳電子文件**方式為之。(PDF檔，單一檔案大小以20M為限)



2、評選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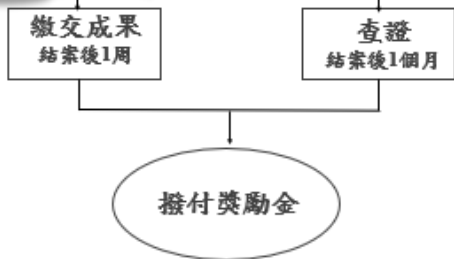
- 資格審查**：申請單位資格確認及應備資料完整性，資料缺漏可補正者，應於計畫執行單位通知期限內完成補件。
- 財務審查**：聯輔基金會查核企業票據信用資料並評定公司淨值（權益總計或權益總額）審查結果。
- 會議審查**：企業參加評選會議之人數至多5人，以參選企業之負責人及正職人員為限。
- 複閱與執行**：獲獎企業應**依核定通過之委員意見修正國際拓展規劃內容**，並依委員同意後之修正內容確實執行。

計畫執行期程自公告日起至116年6月30日止。

116.6.30

3、結案階段

- 繳交成果**：**結案後1周**繳交成果報告、簡報及相關佐證文件。
- 查證與撥付獎勵金**：**結案後1個月內**，採**執行檢視(現場簡報)**、**憑證檢視(實地)**，**依據檢視結果覈實撥付獎勵金**。



1、申請階段

申請應備資料

□ 上傳電子文件：**PDF檔**、**未加密**、單一檔案大小以**20M為限**。

項次	項目	說明	
一	企業基本資料	【系統填寫】 - 基本資料、近3年營收（114年、113年、112年）。 - 獲獎紀錄或營運實績：曾獲得國內外新創獎項（如：新創事業獎等）、具數位創新力之國內外市場表現與實績。	
二	企業參選文件	【自行上傳】 國際拓展規劃書（附件7） 參選簡報（附件8）	
三	其他相關文件	系統填寫	- 參選企業基本資料表暨聲明書（附件3）。 - 建議迴避之人員清單（附件4，無則免填）。
		自行上傳	- 上傳近3年（114年、113年、112年）會計師簽證之財務查核報告書（需有會計師簽章、公司大小章）。若無會計師簽證之財務查核報告書，請上傳近3年（114年、113年、112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需包括損益及稅額計算表、資產負債表）。 企業申請計畫之個資同意書（附件5）。→計畫聯絡人”親簽” -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事前）（附件6，無則免填）。



數位發展部 數位產業署
Administration for Digital Industries, MOD
DIGITAL+ 數位創新補助平台

- 全程採**線上申請**。
- 進入計畫官網登入/註冊。



- 應備妥**工商憑證**，於送出申請資訊時進行驗證。
- **允許彈出式視窗**。
- 請事先確認工商憑證可正常使用（於有效期限內、測試密碼可正常登入）。

評選項目與重點

【引導數位新創加速成長，落實布局國際市場】

40%

營運實績

企業具表現優異的營運實績，能掌握市場機會的洞見與視野，取得關鍵客戶訂單或具影響力之市占率。

商業模式

30%

企業具可持續性與競爭力的商業模式，提供創新的數位解決方案，並完成市場驗證。

國際市場

30%

設定明確且具體可行國際拓展策略與執行方針，並承諾於計畫執行期間達成該目標含國際拓展規劃書。

2、評選階段

國際拓展目標與預期成果

拓展目標 預期成果	國際業務或設點 • 支持已具海外業務拓展行動團隊	國際展會 • 自選產業代表性展會	國際加速器 • 自選符合拓展規劃加速器	國際募資 • 支持Ready for海外募資團隊
預期 具體成果 (提供企業 之參考列 舉項目， 企業亦可 自提其他 預期成果， 且至少2項)	+ 派駐人員或local hire + 合作契約(經銷、代理、商務或研發等) (※須為新的國際市場，不得為公司原有項目) + 海外設立登記證明(如辦事處、子公司、分公司) + 平台/數位生態系合作證明 + 訂單 (※須為新的國際市場，不得為公司原有項目) + 進入具代表性的國際生態系 + 其他國際業務與設點成果	+ 媒體曝光(國際或產業媒體，如雜誌報導、電視媒體報導) + 商務 follow-up(如去敏感資訊後往來郵件) + 試用、試點、POC邀請(如合作備忘錄) + 報價單 (quotation) + 初步合作條件 (term sheet / draft) + POC測試報告 + 取得訂單 + 具代表性的國際商務或研發合作契約 + 其他國際展會成果	+ Pitch、Demo、投資接洽、展會至少1場次 + 媒體曝光 + 產品/服務完成當地化/上架 + 商務follow-up + 試用、試點、POC邀請 + 進入當地市場(接國際業務) + 獲得投資(接國際募資) + 其他國際加速器成果(如里程碑)	+ 投資備忘錄(IM, Information Memorandum) + 投資意向書(LOI) + 保密協定(NDA) + 投資條款清單(Term Sheet) (※以趨近盡職調查階段為優先鼓勵對象) + 啟動盡職調查 (Due Diligence) + 完成盡職調查 + 最終投資契約條款協商 (Definitive Agreement negotiation) + 投資決策審查(IC Approval) + 資金到位 + 其他國際募資成果
結案時應提供 之佐證資料	✓ 國際潛在合作對象接洽證明(如NDA、LOI、MOU等) ✓ 預期具體成果佐證文件	✓ 官方參展證明 ✓ 關鍵客戶/夥伴往來紀錄 ✓ 預期具體成果佐證文件	✓ 國際加速器進駐證明 ✓ 工作成果紀錄簿(每週) ✓ 預期具體成果佐證文件	✓ 創投洽談證明(紀錄、照片) ✓ 預期募資對象清冊與規劃 ✓ 預期具體成果佐證文件

至少1目標

2項預期成果

佔比合計100%

執行檢視與憑證檢視

□ 執行檢視(結案後1個月)

- 獲獎企業應於**結案後1周**繳交**成果報告、簡報及相關佐證文件**，並由企業之負責人及正職人員參與執行檢視會議進行簡報，經審查委員檢視實際執行情形，倘執行成果未達國際拓展規劃書之原訂目標，審查委員得視執行結果調整獎勵金額。

□ 憑證檢視(結案後1個月) 創新服務推廣費、委託勞務費、國外差旅費

- 獲獎企業須配合辦理**實地憑證檢視**，以確認其國際拓展相關憑證與核定之國際拓展規劃書相符。
 - 獲獎企業國際拓展規劃書所列之各項經費，均須符合本辦法及本須知之規定，主辦單位、執行單位及審計機關之相關人員均得隨時查核各類資料(除另有約定外，本計畫之會計憑證、會計報告、帳簿等)，企業應予配合，並負保管相關文件之責。
- 獲獎企業如**未依核定之國際拓展規劃內容確實執行**，致未達成原訂國際拓展目標者，本署（或經本署委託之法人或團體）**得按其未達成各項國際拓展目標之比例，調整其應領之獎勵金額**；**相關憑證之檢視，應依執行檢視所認定之達成比例，據以覈實其得列報之金額，未經認定之部分不予列報。**

撥付獎勵金

- 獲獎企業請領獎勵金時，應依中華民國相關稅法規定繳納各項稅捐（如印花稅、所得稅等），並檢附請款文件，包含專戶存摺影本、委託匯款同意書、請款函文及領據，始得請領獎勵金。
- 獲獎企業所提執行檢視及憑證檢視之佐證文件如有未依獎勵用途支用或虛報、浮報情事；或部分資料變造、偽造者，經查證屬實者，本署與計畫執行單位得視情節追繳已撥付之獎勵金，獲獎企業亦應負法律責任。

數位新創專屬交流活動 數位新創來串bar

9月上旬

國際 募資 展會資源 交流活動



掌握國際募資架構
與海外投資人視角



國際展會
資源鏈結



新創彼此分享
國際拓展規劃

9月中旬

國際 業務設點 加速器進駐 交流活動



海外布局營運規
劃與商業策略



海外市場選擇



國際加速器
資源鏈結

11/19-21

MeetTaipei展會



專屬報導
品牌流量up



商機媒合



投資人與
海外資源



3場活動串聯國際資源

adi15陪你Dream Big Go Global!

※上揭活動仍在規劃階段，後續應以實際辦理情形為準。



DIGITAL+ 數位創新補助平台計畫專案辦公室

- 諮詢專線：(02) 2396-6070
- 聯絡信箱：digiplus@adi.gov.tw



 數位發展部 數位產業署
Administration for Digital Industries, MOD

DIGITAL+ 數位創新補助平台



嚴正聲明：提醒切勿輕信坊間不實廣宣，本署與計畫辦公室均未推薦或委託其他機構、管理顧問人士或公司以收費方式進行輔導，且無辦理對外教育訓練課程，相關業務亦未委託任何外部單位利用電話、網路進行行銷，或要求提供參訓者個資，如有任何疑問，歡迎逕洽本計畫諮詢專線，以了解正確資訊。